

银泰黄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投资基金清算注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投资基金情况概述

2020年8月20日，银泰黄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参与设立投资基金的议案》，公司与联储润达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等11名合伙人共同设立嘉兴希耀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嘉兴希耀”），本次设立的合伙企业注册资本为46,000万元人民币，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以自有资金出资3,000万元人民币，占比6.52%，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0年8月21日在巨潮资讯网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上披露的《关于参与设立投资基金的公告》。

2020年9月，嘉兴希耀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完成了私募投资基金备案手续。并且嘉兴希耀与山东博冠矿业有限公司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协议约定嘉兴希耀以4.14亿元交易作价受让山东博冠矿业有限公司持有的山东瑞银矿业发展有限公司3.48%股权。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0年9月22日在巨潮资讯网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上披露的《关于参与设立投资基金的进展公告》。

二、投资基金对外投资及退出情况

1、山东瑞银矿业发展有限公司项目

2020年9月，嘉兴希耀与山东博冠矿业有限公司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协议约定嘉兴希耀以4.14亿元交易作价受让山东博冠矿业有限公司持有的山东瑞银矿业发展有限公司3.48%股权。该项目于2022年11月完成退出，嘉兴希耀共收到股权转让款462,202,545.66元，扣除印花税、基金2022年管理费以及其他相关费用后，可用于税前分配的金额为457,409,580.12元。公司持有嘉兴希耀6.52%的基金份额，于11月22日收到分配款项29,823,104.62元。

2、济源金乌金属材料有限公司项目

2021年6月30日，嘉兴希耀与海南黎海实业有限公司、济源金乌金属材料有限公司签署《增资扩股协议》，协议约定嘉兴希耀以4,000万元为对价向济源金乌金属材料有限公司增资，获取其28.57%的股权。该项目于2022年12月完成退出，嘉兴希耀共收到股权转让款45,668,358.72元，扣除税费后实际可分配金额为45,656,941.63元。公司持有嘉兴希耀6.52%的基金份额，公司于12月16日收到分配款项2,977,626.63元。

三、投资基金清算注销情况

根据《嘉兴希耀股权投资合伙企业之合伙协议》的约定，经全体合伙人一致同意解散，基金管理人联储润达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于2022年12月15日提前终止产品，并依据产品合伙协议的有关规定对产品进行清算。

截至基金清算基准日2022年12月15日，基金账面可用于清算分配的资金为482,722,77元。公司持有嘉兴希耀6.52%的基金份额，收到清算款项31,481.92元。

公司从嘉兴希耀共收到分配款项32,832,213.17元，扣除初始投资金额30,000,000元，投资收益为2,832,213.17元。

四、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注销参股投资基金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活动产生实质性的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银泰黄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二十九日